

证券代码：835071

证券简称：慧达通信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安徽慧达通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晓燕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卢悍华、李洋因出差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李斌因出差缺席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其他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反映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反映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公司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2026 年公司将深入实施公司发展战略，继续提高主营业务的市场占有率，进一步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，现向董事会提交《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6-003)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，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续聘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情况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定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芜湖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周守春、黄迅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盈科（芜湖）律师事务所认为，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、参加会议人员 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慧达通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《北京市盈科（芜湖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慧达通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慧达通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5 日